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洪維蔓
電話：7222309
電子信箱：mandy12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芳苑鄉後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1141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(共1個電子檔) (0114173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花蓮縣政府辦理「110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-夢的N次素養工作坊（花蓮場）」實施計畫1份，本研習採跨縣市線上報名方式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政府110年3月31日府教課字第11000628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持續鼓舞教育熱忱，讓這份夢想能夠延續進而遍地開花，透過教師專業支持，號召更多支持翻轉教學的基層熱血教師，共同為孩子努力，活化教學現場與在地深耕，爰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本案辦理時程簡述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時間：110年5月29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起至110年5月30日（星期日）下午4時止，計2日。
 - (二)研習地點：縣立花崗國中（花蓮縣花蓮市公園路40號）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花蓮縣之正式教師優先（含代理代課教

教導處 收文:110/04/07



1100000697

有附件



師)，宜蘭縣、台東縣之正式、代理代課教師次之，同步開放其他縣市教師及師培生報名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即日起至110年4月19日(星期一)下午11時止，登入「夢的N次方」官網(網址：<http://dream.k12cc.tw>)，並點選「夢的N次方-花蓮場」進行報名。

四、備註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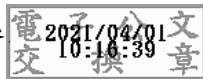
(一)本研習不提供學員住宿與接駁服務。

(二)各場次研習均以額滿為限，請以收到報名錄取通知(官網公告)為準，恕不接受臨時報名或旁聽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課程督學林佑信，電話：03-8462860-562；電子信箱：yowsh22@yahoo.com.tw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